

## 111 學年度第二學期男生宿舍換寢申請作業

一、申請時間：換寢作業時間自民國 111 年 12 月 26 日（一）上午九點起至 112 年 2 月 3 日（五）下午五點止。

二、申請資格：111 學年度第二學期住宿生。

三、申請方式：欲辦理換寢者，敬請填寫附件（換寢單）後繳交至男生宿舍服務中心，以傳真或 E-Mail 辦理者（資料欄位務必由本人親自填寫，請勿代填），檢附學生證或身份證影本，並請於服務中心上班時間來電確認是否收到。

男生宿舍服務中心——傳真：04-22875692；E-Mail：[maledormitory@email.nchu.edu.tw](mailto:maledormitory@email.nchu.edu.tw)

四、注意事項：

- 1.申請變更寢室每學期以一次為限，請於宿舍服務中心公告時間辦理。
- 2.更換寢室者，建議先行尋找互換者更換寢室，並一同填寫換寢單；或先填寫換寢單，由服務中心視空床位情況辦理。

- 3.申請核可後服務中心將以電話通知（電話三次通知不到改由簡訊通知），同學若未於通知期限內辦理確認者，換寢申請視同無效，將取消其換寢資格。
- 4.更換寢室需先申請通過後方可進行換寢程序，如未按規定私自互換床位或更換寢室，依學生宿舍公約處理。
- 5.如有任何問題歡迎來電學生宿舍服務中心洽詢：男生宿舍（04-22840473）。
- 6.換寢程序請詳附件檔案

男生宿舍服務中心 敬啟 111.12.19